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

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
国 家 市 场 监 督 管 理 总 局　　制定

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

发包人（全称）：登封市智慧停车服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承包人（牵头人）：河南皎成电力工程有限公司
承包人（成员）：陕西中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承包人（成员）：青岛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有关法律规定，遵 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双方就登封市县域充换电设施补短板试点2025年建设项目（EPC工程总承包）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，共同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工程概况

1.工程名称：登封市县域充换电设施补短板试点2025年建设项目（EPC工程总承包）

2.工程地点：登封市

3.工程审批、核准或备案文号：2512-410185-04-01-548540

4.资金来源：自筹资金

5.工程内容及规模：登封市境内22处场地内充电桩及配套设施建设，包括新建直流充电桩172个、交流充电桩70个、储能4台、箱变15台（以实际建设为准）。

6.工程承包范围：设计、采购、施工、竣工验收、试运行、移交前维护、缺陷责任修复等全过程实施及管理。

二、合同工期

计划开始工作日期：2026年 1 月 5 日。
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：2026 年 1 月 5 日。
计划竣工日期：2026 年 3 月 6 日。
工期总日历天数：60 天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，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。

三、质量标准

工程设计质量标准：施工图设计达到国家有关工程设计深度的要求，并通过有关部门审查。
工程施工质量标准：施工质量复核设计图纸及国家有关标准、规范要求，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及行业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。

四、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

1. 签约合同价（含税）为：
人民币（大写）____/_____(¥___/____元）。
2.合同价格形式：

合同价格形式为其他合同，项目计划投资金额为人民币：（大写）：壹仟柒佰贰拾万圆整（￥1720.00万元），中标费率如下：经审计后工程结算价的 99.5%。合同签订后十日内预付投资金额(1720万元)的30%，设计成果交付，设备及主材到场后10日内付至投资金额的60%，现场施工完成，验收合格并移交后付至投资金额的85%，审计完毕后，付至最终结算价(经审计后的结算价格*中标费率)的97%，，剩余3%工程缺陷责任期两年结束后支付。

五、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

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：张松涛。

六、合同文件构成

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：

（1）中标通知书（如果有）；

（2）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（如果有）；

（3）专用合同条件及《发包人要求》等附件；

（4）通用合同条件；

（5）承包人建议书；

（6）价格清单；

（7）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。

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，属于同一类内容 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。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。

七、承诺

1.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、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 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。

2.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、采购和施工等工作，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，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，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 工程维修责任。

3.承包人承诺拥有自主平台，须配合将本次所投设备接入到运营平台中，并提供5年免费平台运营服务、充电桩5年原厂质保。

八、订立时间

本合同于2025 年 1 月 5 日订立。

九、订立地点

本合同在 登封市 订立。

十、合同生效

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，并自 双方盖章并签字后 生效。

十一、合同份数

本合同一式拾贰份，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发包人执 陆 份，承包人执 陆 份。

发包人：登封市智慧停车服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（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

（签字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

地址：

邮政编码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账号：

承包人：河南铁成电力工程有限公司（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

（签字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

91410100MA464QY84E 地址：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（郑东）商务内环路 15 号世贸大厦 B 座 701 号

邮政编码：0371-55012246

电话：0371-55012246

开户银行：中信银行郑州金水路支行

账号：8111101012900993300

承包人：陕西中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

（签字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

91610102MA6UA47A72

地址：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九路海博广场 B 座 24 楼 2403 号

承包人：青岛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

（签字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

91370212MA3PYTHK1P

地址：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松岭路 336 号 10 层 1001 室

邮政编码： 266100

邮政编码：710000

电话：17624599082

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中央领郡支行

账号：61050190004200000236

电话： 0532-89083366

开户银行：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崂山支行

账号：38090101040086982

（本页为签章页）